

# 湖南省广播电视局行政许可决定书

编号:湘长[2026]154号

申请人(单位)名称:

长沙米分文化传媒有限公司

申办事项名称: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许可

申请时间: 2026 年 10 月 27 日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:91430103MA4PHHFE67

法定代表人刘洋洋

联系电话: 13647393344

地址湖南省长沙市望城区月亮岛街道润和湘江天境苑湘江天地  
商业43#702房

经审查,本机关认为申请人的申请符合《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管理规定》的相关规定,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》第三十七条、第三十八条第一款的规定,决定准予~~设立~~  
☒变更 ☒延续 ☐注销许可。期限是: \_\_\_\_\_

2026年11月3日-2028年11月2日 (注销无期限)。许可证编号: \_\_\_\_\_  
(湘长)字第00106号

本机关将在作出本决定之日起10日内向申请人颁发、送达相应行政许可证件(申请注销收回拟注销证件)。



(一式两联,第一联存档,第二联交申请人)